宁波银行专栏

企业开户选宁波银行

“以前去银行开户，很麻烦，要填很多单子，还要来回跑，搞得我头疼。现在开户跑一次就好了，申请单可以在机器上填，都不用手写，材料还能邮寄给我，真的是太方便了！”对于宁波银行高效的企业开户效率，李女士称赞不已。

李女士是宁波市国家高新区一家新注册公司的会计人员。为了尽快办理好企业开户手续，她首先通过宁波银行手机银行预约企业开户服务，随后来到附近一家宁波银行网点办理手续，很快完成了开户。

李会计的企业开户体验，正是宁波银行优化企业开户服务的真实写照。对于企业来说，在银行开立单位结算账户，既是大事也是难事。中国人民银行“放管服”及“最多跑一次”改革工作要求提出后，宁波银行立即推出八项措施，优化企业开户流程，提高企业开户效率。

措施一：在线预约，高效便捷。拟开户的企业可在宁波银行手机银行、网上银行一键预约企业开户，待开户信息审核通过后，再前往宁波银行网点办理开户手续，避免多次往返。

措施二：上门开户，优质专享。宁波银行使用移动柜员机进行上门开户，可当场产生账号，联动签约增值业务，企业足不出户，尽享银行优质的开户服务。

措施三：PAD填单，省时省力。宁波银行不再需要传统手工填单模式，只需扫描企业营业执照二维码，即可读取客户工商信息，自动生成并打印申请书等各类单据，减少企业填单时间。

措施四：整合单据，快捷填单。宁波银行《单位客户业务申请书》实现网上银行、捷算卡、支付密码、电子票据、手机短信、自助回单等多种业务一表申请，同时涵盖授权事项，减少客户信息重复填写，方便快捷。

措施五：集中审核，专业保障。通过柜面扫描、提交企业开户资料，即可立即生成账号，无需客户等待，节约开户时间。宁波银行总行集中审核、录入，分工明确，高效专业。

措施六：资料邮寄，只跑一次。宁波银行每日专人前往人民银行领取开户许可证，实现当日邮寄开户许可资料或通知客户领取，让客户“只跑一次”。

措施七：小微企业，绿色通道。宁波银行简化小微企业尽职调查程序，柜面审核无误后直接开户，同时配发捷算卡，提供24小时资金服务。

措施八：专人专柜，专属服务。宁波银行各网点设立专人或专柜，负责对公开户的咨询、辅导及审核跟进工作，提供专属服务。

宁波银行充分利用官网、微信公众号、网点多媒体等方式多渠道进行公开宣传，大力推进优化企业开户服务，改善提升营商环境，提升企业人民币结算账户开户效率。

宁波银行

工行宁波市分行“创新+智能”亮相文化博览会

工行展位令人眼前一亮。 （沈颖俊 摄）

2018中国（宁波）特色文化产业博览会于4月13日至16日在宁波国际会展中心开展，工行宁波市分行以“文化金融，智能创新”亮相文化博览会。

本届文博会由宁波市人民政府、浙江省文化产业促进会主办，以“国际化、品牌化、市场化、专业化”为目标，聚焦“一带一路国际文化贸易”“传统文化与现代生活”“文化智能数字科技”三大主题及“文化产业创新发展”专题。展览总面积5.3万平方米，参展企业1500余家，英国、意大利、俄罗斯、瑞士等32个国家及地区的300余家境外企业也前来参展。4天来，文博会签约项目总金额超过70亿元，其中现场成交额5.47亿元，意向成交额14.5亿元，有55.7万人参与本届文博会相关活动。

在工行宁波市分行展位，展出的工银聚+电子供应链融资、景区收费权支持融资、银团贷款、表外结构化融资等文化企业专属金融服务方案，引起了媒体和企业关注。在创新智能方面，该行的便携式智能终端，客户只要插入身份证就可立即办理借记卡并启用，便携式智能终端还支持注册电子银行、转账和账户查询等功能。在便捷支付领域，该行推出了工银二维码1元购水果体验活动，工银二维码支付聚合了微信、支付宝等第三方支付平台，覆盖了线上线下和O2O全场景，支持工行、他行及境外客户无缝连接客户与商户，通过强大的落地服务和线上服务相互融合，不仅方便个人客户根据自身偏好选择支付方式，而且统一了商户对账出口，大大简化了商户端的日常操作环节。该行还向市民展示了工行E-icbc3.0智慧银行三大平台的发展理念，推出了手机银行签到有礼、1元融e购O2O销售等网络金融移动支付的客户新体验，吸引众多市民前来问询和体验。

此外，工行宁波市分行还在现场向市民普及防范电信诈骗、工银智能卫士账户安全锁服务、智能投资顾问服务等金融知识，提升消费者的金融素养及风险防范意识。

（沈颖俊 徐文蕾）

中行奉化支行被评为信贷政策导向效果评估A类行

近日，在中国人民银行奉化支行对当地银行业金融机构2017年度贯彻执行信贷政策情况效果评估中，中行奉化支行被评为A类行，且位列奉化银行业金融机构首位。

近年来，中行奉化支行紧跟国家“十三五”规划，围绕奉化区“五倍速五提升”战略目标，以支持地方经济发展为己任，紧抓内涵式发展、差异化经营和精细化管理，主动对接重点领域、创新产业，尤其是先进制造业，不断提升服务水平，践行产品创新，防控金融风险，围绕服务实体经济开展工作，实现各项业务健康有效发展。

中行奉化支行将以此为契机，认真落实人民银行各项政策措施，以“建设新时代全球一流银行”为发展方向，强化管理，深化改革，更加扎实有效地履行金融机构的社会责任，助力奉化实体经济持续发展。

（小钟）

农行宁波分行创新服务涉农客户

日前，农行宁海支行成功发放首笔由宁波市农业信贷担保有限公司保证担保的法人信贷业务400万元，在春耕之际为该行农业企业客户解了燃眉之急。

据了解，为进一步解决农业企业及农户因有效担保不足而导致的“贷款难”问题，在去年11月，农行宁波分行与市农业信贷担保有限公司合作，针对宁波大市内从事农业生产经营的农户及各类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创新担保方式，推出此项信贷业务。在市农业信贷担保有限公司的担保下，农行宁波分行可为符合条件的单个农业企业和农户提供不超过1000万元的信贷额度，同时根据政策还给予相应的利率优惠。

（洪恺骏）

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宁波监管局

关于换发《中华人民共和国金融许可证》的公告

下列机构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宁波监管局批准，换发《中华人民共和国金融许可证》，现予以公告。

机构名称：浙江泰隆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海曙支行
机构编码：B0160S233020011
许可证流水号：638545
批准成立日期：2013年9月6日
营业地址：宁波市鄞州区高桥镇学院路612、616号
邮政编码：315040
电　　话：13777222049
业务范围：许可该机构经营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依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其他规定批准的业务，经营范围以批准文件所列的为准。
发证机关：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宁波监管局
发证日期：2018年3月16日

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宁波监管局

关于换发《中华人民共和国金融许可证》的公告

下列机构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宁波监管局批准，换发《中华人民共和国金融许可证》，现予以公告。

机构名称：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周巷社区支行
机构编码：B0013X233020013
许可证流水号：638543
批准成立日期：2016年1月18日
营业地址：慈溪市周巷镇兴业南路56弄80号、82号、84号
邮政编码：315040
电　　话：87973776
业务范围：许可该机构经营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依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其他规定批准的业务，经营范围以批准文件所列的为准。
发证机关：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宁波监管局
发证日期：2018年3月2日

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宁波监管局

关于颁发《中华人民共和国金融许可证》的公告

下列机构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宁波监管局批准，颁发《中华人民共和国金融许可证》，现予以公告。

机构名称：浙江泰隆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镇海支行
机构编码：B0160S233020021
许可证流水号：638544
批准成立日期：2018年3月9日
营业地址：宁波市镇海区骆驼街道镇海大道中段389号1-1室、2-1室
邮政编码：315040
电　　话：13777222049
业务范围：许可该机构经营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依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其他规定批准的业务，经营范围以批准文件所列的为准。
发证机关：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宁波监管局
发证日期：2018年3月16日

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宁波监管局

关于换发《中华人民共和国金融许可证》的公告

下列机构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宁波监管局批准，换发《中华人民共和国金融许可证》，现予以公告。

机构名称：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联盟桥支行
机构编码：B0005S233020006
许可证流水号：638542
批准成立日期：1993年11月17日
营业地址：余姚市城区子陵路55-1号
邮政编码：315400
电　　话：87363733
业务范围：许可该机构经营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依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其他规定批准的业务，经营范围以批准文件所列的为准。
发证机关：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宁波监管局
发证日期：2018年3月2日

宁镇路（常洪隧道-金河路）一期改建工程景观绿化工程招标公告

1.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宁镇路（常洪隧道-金河路）一期改建工程景观绿化工程已由宁波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甬发改审批【2014】483号批准建设，项目招标人为宁波市市政工程前期办公室，招标代理人为浙江省国际技术设备招标有限公司，建设资金列入宁镇路（常洪隧道-金河路）改建工程总投资，项目出资比例为100%。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施工进行资格预审。

2.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建设地点：位于宁波市江北区

规模：本项目为宁镇路（常洪隧道-金河路）一期改建工程江北段绿化景观工程，项目实施范围道路全长3300米，规划标准路幅宽68米。道路等级为城市主干道

招标控制价：45001958元，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控制价编制说明

计划工期：210日历天

招标范围：包含绿化、景观、照明及附属工程等的市政工程施工总承包

标段划分：1个

质量要求：国家施工验收规范一次性验收合格

安全要求：合格

3.申请人资格要求

3.1申请人资格要求：

3.1.1申请人须具有合法有效的企业营业执照；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具备以下（1）（2）中任意一项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1）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及以上资质；

（2）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且营业执照中经营范围包含园林绿化；或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与营业执照中经营范围包含园林绿化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

3.1.2投标申请人如需在宁波市建筑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登记信息的，其相关内容已经该系统审核通过；

3.1.3投标申请人如在宁波市建筑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中具有施工信用等级的须为C级及以上（以资格预审之日所在季度的企业信用评价等级为准）；

3.1.4投标申请人无不良行为记录（不良行为记录界定的范围为：国家、浙江省、宁波市相关行政主管部门通报停止投标活动且处在被停止投标期间内）；

3.1.5企业注册地在浙江省行政区域以外的投标申请人已通过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的备案登记；

3.1.6投标申请人如需在宁波市建筑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登记信息的，人工工资担保须在宁波市建筑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里显示：

（1）已在宁波市行政区域内审核通过（适用于企业注册地在宁波大市范围内的申请人）；

（2）已在宁波市海曙、江北、鄞州任一区审核通过（适用于企业注册地在宁波大市范围外的申请人）。

3.2申请人拟派项目经理资格要求：

3.2.1拟派项目经理资格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一级注册建造师（含临时建造师，临时建造师年龄需在60周岁以下），有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

3.2.2拟派项目经理如需在宁波市建筑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登记信息的，其相关内容已经该系统审核通过；

3.2.3拟派项目经理无不良行为记录（不良行为记录界定的范围为：国家、浙江省、宁波市相关行政主管部门通报停止投标活动且处在被停止投标期间内）；

3.2.4拟派项目经理无在建项目。拟派项目经理在“宁波市建筑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中有未解锁项目的视同有在建项目，因特殊情况未能解锁的，须提供经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其委托相关机构确认的证明资料。

3.3投标申请人、法定代表人、拟派项目经理不得为失信被执行人且经检察院查询近三年（2015年1月1日至今）无行贿犯罪记录。产生中标候选人后，招标代理人将在公示前对中标候选人及其法定代表人、拟派项目经理进行查询，若存在失信被执行人信息或行贿犯罪档案记录的，将取消中标候选人资格，本项目重新组织招标（失信信息查询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为准，行贿犯罪记录查询以提交检察院查询的信息为准）。

如联合体投标的，除另有规定和说明外，本文件中的“申请人”一词亦指联合体各方。

3.4其他必要合格条件：详见第三章“资格审查办法”前附表第2.2条款规定。

3.5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

3.6投标人对资格预审文件异议截止时间：2018年4月26日12时。

4.资格预审方法

4.1本项目采用的资格预审方法为有限数量制；

4.2潜在投标人数量要求11家。

5.资格预审文件的获取

5.1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18年4月18日到2018年5月3日16时（以购买成功时间为准）登录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bidding.gov.cn）自行下载资格预审文件。超出上述规定期限的，招标人将不予受理。

5.2资格预审文件下载费用300元。

注：如资格预审文件资料费（不包括电子交易平台使用费100元）需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的，请投标申请人将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的相关资料（包括名称、纳税人识别号、地址、电话、开户行及账号等）交至（或快递至）招标代理人；未提供相关资料的，招标代理人均开具增值税普通发票。

5.3资格预审文件如有澄清和修改，将在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不另行提供纸质版补充文件。投标申请人须自行下载相关文件，如有遗漏，责任自负。

5.4本项目不接受窗口购买资格预审文件，有意参加投标者在网上购买资格预审文件前，须先办理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证。详情请登录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bidding.gov.cn）查阅办事指南中《关于启动网上办理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证的通知》。

5.5《网上下载标书系统操作手册》详见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资料下载”栏（咨询电话：0574-87187966陈工）。

5.6温馨提示：凡受到相关行政监督部门限制投标的企业，请慎重购买。有关本项目招标的其他事项，请与招标代理机构联系。

5.7未在网上购买资格预审文件的单位，其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不予受理。

6.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递交

6.1资格预审申请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即申请截止时间，下同）为2018年5月4日9时30分，地点为市行政服务中心4楼（宁穿路1901号，具体会议室详见当天电子指示屏）。

6.2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7.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宁波日报、中国宁波网（www.cnnb.com.cn）和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www.bidding.gov.cn）上发布。

8.联系方式

招标人：宁波市市政工程前期办公室
地址：宁波市鄞州区松下街595号住建委大楼8楼
联系人：陈先生
电话：0574-87197634
招标代理人：浙江省国际技术设备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杭州市下城区凤起路334号同方财富大厦14楼
联系人：王希、龚超
电话：0571-85860245/839、13968036315
传真：0571-85860230